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

(股份代號：3988及4619(優先股))

**海外監管公告**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有關法例規定，本行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了《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告》。茲載列如下，謹供參閱。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22年7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為劉連舸、劉金、王緯、林景臻、肖立紅\*、汪小亞\*、張建剛\*、陳劍波\*、黃秉華\*、姜國華#、廖長江#、陳春花#、崔世平#、讓•路易•埃克拉#。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积极贯彻党中央、国务院部署，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推进稳经济大盘。今年以来，本行房地产融资平稳有序，房地产开发贷款投放及对困难房企项目并购的支持力度不断加大，新增房地产开发贷款位于同业前列；因城施策，实施差异化住房贷款政策，支持刚性和改善型住房需求；疫情期间为客户提供延期还本付息等多项纾困政策，资产质量保持稳定，本行个人住房贷款业务总体风险可控。

本行将始终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严格落实国家相关政策要求，保障房地产企业融资和个人住房贷款需求，促进房地产行业平稳健康发展，维护住房消费者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四日